2024南迴藝術季藝術設置計畫

徵選辦法簡章

1. 活動宗旨

臺東-是一個大美術館，大地藝術遍佈縱谷、東海岸、南迴，各有其特色。「南迴藝術季」長期在南迴公路地區以藝術行為介入南迴社區、部落與環境空間，南迴藝術季多年來邀請以生態概念、永續環保、藝術創意的藝術家及團隊，透過與南迴地區自然環境、地形地貌、族群文化特色、生態永續地元素，進行結合、進行創作，展現南迴一帶特有的山海自然人文多元美學與風貌。

今年度南迴藝術季首次採用徵選計畫，希望透過徵選計畫能廣為行銷南迴藝術季，同時也希望透過徵選計畫能夠吸引多元面向的藝術家，共同參與藝術季，為藝術季帶來更多元的創作概念與多元材質作品，本徵選計畫著重於駐地創作及在地參與、創新永續；強調的不僅讓藝術與自然地景對話，也要能適應海岸線氣候，以及呈現環境地景與文化脈絡。也希望透過藝文扎根與在地資源地串連，凝聚在地社群與藝術能量，凝聚在地社區情感與共榮感。

1. 徵選主題:光之迴境

走入南迴這個迷人的海岸土地，從白天到夜晚，感受著藍天白雲，聆聽著層層海浪的拍打，感受靜謐星光點點的氛圍。星光，猶如每一位藝術家，一點一點的星光閃爍，或四散、或聚集，慢慢的累積、集結成南迴一帶綻放的光芒；尋著光的方向，深入南迴，認識這片有著千變萬化的迷人色彩的神秘美好之地，成為走入臺東的第一道光的方向，從南迴一路走入海岸線、縱谷線，看見臺東整個大美術館。

1. 創作區域範圍

設置範圍為南迴公路沿線周邊，如太麻里鄉華源海灣、太麻里鄉千禧曙光紀念公園、太麻里鄉金崙海灘、金峰鄉正興村衛生站附近、大武鄉「通往天堂的階梯」附近（或台九420K濱海廊道）、大武鄉尚武9420濱海休憩區、達仁鄉南田公園停車場等地，但不限於上述地點。創作地點選擇，除考慮創作形式與作品特性外，應根據在地人文風俗脈絡與景觀特色來發想、創作作品，並考慮媒材因應自然環境與天候之耐性及結構，同時注意觀賞者之安全與互動效果。創作者可針對適當地點地點挑選，並提出創作計畫之構想。

1. 報名資格
2. 不限國籍、年齡、性別，具 2 年以上創作經驗者為佳。國際團隊參與，需搭配有國內合作團隊或臺灣代理人。
3. 不限個人藝術家或藝術團隊，創作類型以實體作品為主。

3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2024年５月20日下午5點截止。

4.. 徵選審查：2024年5月23日（依實際評審情況決定）

5. 駐區創作期間：2024年6月初至7月30日。

6 南迴藝術季活動期間：2024年7月30日-10月31日

1. 評選辦法
2. 主辦單位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與機關共組評選委員會進行評選。
3. 評選比重：
4. 在地特色或在地參與度 20%、作品獨創性與美感 30%、作品與環境友善及融合度 25%、執行可行性 25%。
5. 創作計畫需能清楚呈現設置位置、作品形式與內容、材質，施工作業期程之可行性 ( 包括經費可行性與實作可行性 )，以及堅固耐候性與易維護性 、預算。
6. 鼓勵與在地社區文化或居民 ，不限形式之共同參與、合作。
7. 本徵選計畫預定徵選 3件作品，作為此次藝術季作品。
8. 徵選作品依其量體大小與作品形式難度等提供創作經費，A類一件，預算上限120萬元，B類兩件，每件預算上限70萬元；參與徵選請擇一類提送，禁止一案兩投。
9. 評選將分兩階段，第一階段Ａ類選出２組，Ｂ類選出４組；之後再請入選團隊進行比稿提案說明，由專業評選團隊決定最終獲選名單。
10. 備取團隊Ａ類1組，Ｂ類２組，各可獲得比稿費新臺幣1萬元；若正取因故無法履約時，將由備取遞補。
11. 報名辦法
12. 簡章辦法及報名表資訊請逕至臺東美術館網站(https://tm.ccl.ttct.edu.tw/ ) 下載。
13. 報名繳交內容，填妥報名表後，檢附駐點創作計畫書郵寄至臺東市浙江

路350號，台東美術館收，或以電子郵件寄送至v5053@taitung.gov.tw。寄件請註明南迴藝術季徵選報名。

1. 駐點創作計畫書（含計畫與作品理念、設計尺寸、材料、工法、在地民眾參與方式、執行方式及進度、預算；設計圖說必須包含作品與設置基地合成圖，可用 3D 模擬圖、手繪圖、模型等方式呈現）。
2. 經費計畫（包含書圖、模型、運輸、人事、材料、裝置、運輸、現場製作費、駐點餐食住宿費用、民眾參與等，創作費用 A類為每件新臺幣 120 萬元為上限，B類作品創作費用為每件新臺幣70萬元為上限）。
3. 參與徵選之藝術家得以不同形式在駐區創作的過程中，與在地學校、社區、商業或藝術家等，藉由討論或參與形式進行互動共創。
4. 繳交方式
5. 以email或紙本郵寄報名表資料。2024年5月20日截止收件，逾時恕不受理（以郵件抵達時間為準）。
6. 送件地址：臺東市浙江路350號 ，郵件信箱 v5053@taitung.gov.tw（註明「2024南迴藝術季徵選報名」臺東美術館收）。
7. 聯絡電話 : 089-342846。
8. 逾報名期限或指定補件期限、文件不全，作品規格、資格或其他不符徵選規定者，將無法取得參與評選資格。
9. 所有參與徵選文件、資料與作品模型等恕不寄還。
10. 作品形式與材料
11. 應以能呈現在地特色，且具對環境友善，能融入當地地景環境、不易破損及造成公共安全危害者為佳。
12. 作品之量體、材質、設置地點，應著重應考量其與環境地景間之比重與比例豐富地標印象，創造視覺亮點，宣傳區域重點項目，吸引觀眾目光，便於前往欣賞；創作需考量與環境、人文等關係，以為南迴地區帶來不一樣的創意視野。
13. 駐區創作設置地點

**建議進駐創作區域地點(南迴沿線但不限以下地點)**

太麻里、金峰鄉、達仁鄉、大武鄉 ( 建議地點為太麻里鄉華源海灣、太麻里鄉千禧曙光紀念公園、太麻里鄉金崙海灘、金峰鄉正興村衛生站附近、大武鄉「通往天堂的階梯」附近（或台九420K濱海廊道）、大武鄉尚武9420濱海休憩區、達仁鄉南田公園停車場等機關提供地點，請自行選定。)

1. 作品設置說明
2. 作品設置的地點選定以公有地為主，由主辦單位、承辦單位協助藝術家作充分協商後確定，如為私人土地，請藝術家自行協調土地借用（1年以上）事宜。
3. 參加駐區創作之藝術家助手，由藝術家自行邀請協助創作。所有人員含藝術家本人之食宿及保險稅金自理。
4. 個人創作工具、設施由藝術家自行準備。
5. 費用給付:由承辦單位分 2 期撥付；第一期費用給付，入選簽約完成後，藝術家或藝術團隊需開立力譔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28175472之三聯發票提供承辦單位，承辦單位在收到發票後，於14天內給付簽約預算之 60%。第二期費用給付，經作品審核驗收通過後，藝術家或藝術團隊需開立力譔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28175472之三聯發票提供承辦單位，承辦單位在收到發票後，於14天內給付簽約預算之 40%費用。
6. 作品歸屬：主辦單位擁有該作品之所有權，以及使用該作品之影像及發表之權利，包括研究、攝影、複製、授權開發相關產品、出版、宣傳、推廣等權利。
7. 創作期間若遇颱風，藝術家必須有因應措施，暫停工作或全部搬離現場。展出期間若遇不可抗拒之天災或人為破壞，藝術家應事先做好防護措施。展出期間如有損毀，創作團隊應於收到通知後48小時內完成作品修護或經主辦單位同意後，得延長作品修復期限，相關修復費用由創作團隊負擔。簽約時需依作品材質簽訂保固期限，保固期限為開展後其計算1年時間。
8. 因個人因素未能完成者、或與所提計畫差異太大、或經發現有侵權疑慮非原創作品，由承辦單位審定，將追回藝術品全部或部分費用，創作團隊與創作者不得異議。

2024南迴藝術季藝術設置計畫

徵選報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稱 |  | | |
| 創作者名字 / 團體名稱 |  | 聯絡人姓名 |  |
| 連絡電話 |  | Email |  |
| 擬駐地創作地點與作品形式 |  | | |
| 繳交資料 | * 報名表 * 相關作品（含圖文說明）及個人履歷 * 創作計畫書（含創作團隊介紹、計畫與作品理念、設計尺寸、材料工法、在地參與方式、執行方式與進度，預算；設計圖書必須包含作品與設置基地合成圖，可用3d模擬圖、手繪圖、模型等方式呈現） * 經費計畫（包含書圖、模型、運輸、人員、材料、現場製作設備租賃與購置、民眾參與等） * 其他 | | |
| 茲保證遵守難會藝術季藝術家駐點創作徵件簡章之各項規定，同時證明提送相關資料皆正確無誤。  此致 臺東縣政府    簽名：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 | | |